

深圳市名家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临时）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程宗玉先生召集，会议通知于 2019 年 2 月 11 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等通讯方式发出。

2、本次董事会于 2019 年 2 月 15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采取现场方式进行表决。

3、本次董事会应到 9 人，出席 9 人。

4、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程宗玉先生主持。

5、公司监事胡艳君女士、李娜娜女士、杨伟坚先生，公司副总裁李冬先生列席会议。

6、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设立分公司的议案》。

为了更好的开拓宁波鄞州等地区的市场、持续提升公司品牌形象，公司控股子公司浙江永麒照明工程有限公司拟在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设立分公司，负责宁波鄞州等地区的亮化工程业务及产品销售、市场推广等。

拟设立分公司的基本情况具体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为准，公司董事会授权永麒照明管理层负责向工商登记机关办理分公司的工商注册等事宜。

《关于控股子公司设立分公司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1、《深圳市名家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临时）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名家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2月16日